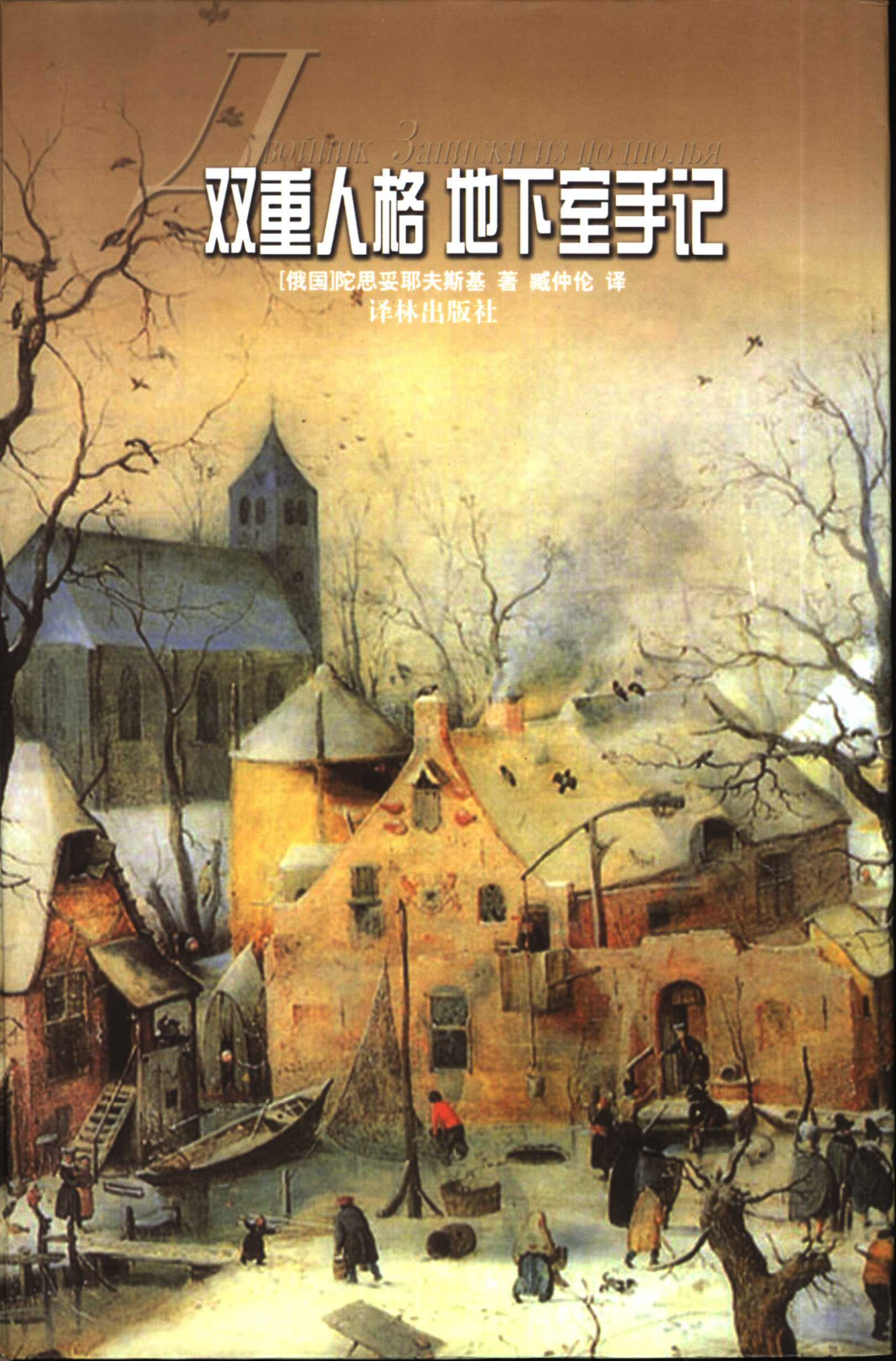


войник Записки из подполья

双重人格 地下室手记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著 臧仲伦 译
译林出版社



理想人格 地下笔记

THE IDEAL PERSONALITY OF THE UNDERGROUND

王康著





双重人格 地下室手记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著 臧仲伦 译

Двойник
Записки из подполья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双重人格;地下室手记/(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Достоевский, Ф.)著;臧仲伦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4.5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书名原文:Двойник·Записки из подполья

ISBN 7-80657-722-X

I. ①双... ②地... II. ①陀... ②臧... III. 长篇小说-作品集-俄国-近代 IV. I5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03561 号

- 书 名 双重人格;地下室手记
作 者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译 者 臧仲伦
责任编辑 陈肇芬
原文出版 Собрание сочинений 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ого в 15 томах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Наука», 1988—1996)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网 址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 47 号(邮编 210009)
集团地址 江苏出版集团(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9.5
插 页 4
字 数 226 千
版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57-722-X/1·507
定 价 (精装本)16.0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译 序

胡明霞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文学遗产中,《双重人格》和《地下室手记》,与《群魔》一样,是最有争议的作品。

《双重人格》(1846)是陀思妥耶夫斯基继他的成名作《穷人》(1845)之后发表的第二部作品。

关于《双重人格》,先是好评如潮,曾受到别林斯基和屠格涅夫的赞扬(陀氏曾在别林斯基召集的晚会上朗诵了这篇小说的头三章),继而,全文发表后,却引起了一片批评和指责,认为这篇小说“枯燥乏味,不堪卒读”。别林斯基特别不满这篇小说的“幻想色彩”：“在当代,幻想的东西只能发生在疯人院,而不应当发生在文学中,这是医生而不是诗人应当管的事。”

可是陀思妥耶夫斯基本人无论在《双重人格》的写作过程中,还是在《双重人格》遭到批评之后,甚至直到他垂暮之年,对《双重人格》的自我评价都十分良好。他在给哥哥的信中说:“戈利亚德金写得很出色,这将是我的杰作”,“戈利亚德金比《穷人》高出十倍。我们的人说,在《死魂灵》之后,在俄罗斯尚未出现过类似的作品。”在经过苦役、流放、重返文坛后的1859年,他在给哥哥的信中又说,他要修改《双重人格》,把它扩展成一部长篇小说,并加上作者序,让人家看看究竟什么是“双重人格”。他希望这部小说能引起轰动。他说:“我干吗要丢掉这一出色的思想,丢掉就其社会重

要性来说最重大的典型呢？这一典型是我头一个发现的，我是揭示这个典型的预言家。”1877年，他在提到《双重人格》时又写道：“我还从来没有把任何比这更为严肃的思想引到文学中来。”

一褒一贬，二者的分歧究竟在哪里呢？别林斯基认为，小说在形式方面尚存在某些缺点。而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学者格罗斯曼则直截了当地指出：“它同自然派的创作原则大相径庭，因而引起强烈反对。”俄国自然派的创作原则就是现实主义的创作原则。陀思妥耶夫斯基奉行的则是幻想现实主义或发展到幻想性的现实主义，把幻想性和现实性有机地结合在一起。他在《双重人格》中运用的艺术形式，据俄国学者巴赫金研究，渊源于狂欢节文化的梅尼普斯式讽刺：把对立的两极集于一体，情节怪诞，亦真亦幻，亦庄亦谐。

《双重人格》中的梅尼普斯式讽刺，是陀思妥耶夫斯基初试锋芒，尚未娴熟。他自己也承认：“我这篇小说的形式彻底失败了。”但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这一别具特色的艺术形式无疑滥觞于《双重人格》。“有人公开说，这部作品是奇迹，尽管不好理解；它的巨大作用将在以后表现出来；哪怕我（指陀氏本人）只写一篇戈利亚德金，那么对我来说也已足够了；在一些人看来，它比大仲马更有兴味。”别林斯基也说：“一般平庸的作家是不会用这样的作品来开始自己的文学生涯的”，“对于许多人来说，甚至用这样的作品结束自己的文学生涯，也已经够好，够璀璨的了。”

以后，特别在重返文坛之后，作者继续深入开掘了“双重人格”这一主题，使梅尼普斯式讽刺这一艺术形式更趋成熟。例如《罪与罚》中的拉斯科利尼科夫——卢仁——斯维德里盖洛夫，《卡拉马佐夫兄弟》中的伊万——斯梅尔佳科夫——魔鬼：前者就是典型的双重人格，而后两者实际上就是前者的化身，尽管外貌不同。

双重人格具有普遍性，它是人的普遍特性。人的性格是复杂的，是由多种因素构成的，随着环境与条件的变化而呈现其不同侧

面,因而出现双重人格或多重人格。

本书译者臧仲伦先生在他为《罪与罚》中译本写的序言《人的命运与人的哲学》中写道:

“‘双重人格’是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的一个十分重要的主题。它是理解《罪与罚》和他的其他小说的一个关键。

“拉斯科利尼科夫就是戈利亚德金第二。但他并不是妄想型的偏执狂,而是一个理智健全的野心家、阴谋家;他也不像戈利亚德金那样在自己的想像中幻化成另一个人,而是寓双重人格于一身。

“双重人格,或曰内心分裂,用我们现代的话说,就是人的二重性。用陀思妥耶夫斯基形象化的说法,就是集‘圣母马利亚的理想’与‘所多玛城的理想’于一身。”

戈利亚德金先生也是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的最早的“地下室人”典型。

《地下室手记》(1864)是陀思妥耶夫斯基创作中的里程碑,是他晚期重要作品中的第一部,是一部承前启后的宣言式的中篇小说,也可以说,是他以后成熟的五部长篇小说(《罪与罚》、《白痴》、《群魔》、《少年》、《卡拉马佐夫兄弟》)的总序。这样一部作品,其哲理之深刻,思想之深邃,结构之奇特,怎样估计都不为过分。可是这部作品,长期以来,却受到人们的冷落,甚至贬斥。

其因盖出于高尔基在第一次全苏作家代表大会上的报告。高尔基说,《地下室手记》的主人公是“自我中心主义者的典型,社会堕落者的典型”;陀思妥耶夫斯基塑造这一人物是“带着一种为了个人的不幸与苦难,为了自己青年时代的迷恋而不知餍足地实行复仇的人的胜利心情”。接着又说:“人们硬说陀思妥耶夫斯基是真理的探求者。如果他真的探求了的话——那末他是在人的野兽的、动物的本能里找到了真理。而且不是为着驳斥,而是为着辩护才找到了它。”

首先,我们要弄清楚,“地下室人”是文学形象,“地下室人”的观点并不就是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观点。陀思妥耶夫斯基虽然也将自己的一些思想感情加诸他所塑造的这一人物身上,但他毕竟不就是陀思妥耶夫斯基。这也是陀思妥耶夫斯基“复调小说”的艺术特色:把人物放在主体地位上与其进行对话,使小说具有许多独立的声音;作者在讲主人公的故事,但用的却完全是主人公自己的语言和概念。把“地下室人”与陀思妥耶夫斯基等同起来,并非自高尔基始,俄国文学史上已不乏先例。

其次,陀思妥耶夫斯基塑造的并不是“社会堕落者的典型”,而是当时多数俄国知识分子的典型。1875年,陀思妥耶夫斯基在《少年·代序》的草稿中写道:“我引以自豪的是,我首先塑造了真正的俄罗斯大多数人,而且首先揭露了他们的丑恶和悲剧的一面。他们的悲剧就在于认识到自己的丑恶……只有我一个人描绘了地下室的悲剧,它表现为内心痛苦,自我惩罚,意识到美好的理想而又无法达到它,而主要是这些不幸的人深信,大家都这样,因此也就不值得改弦易辙了!”最后,他又说,“造成蛰居地下室的原因”在于“自暴自弃,不相信共同的准则。‘没有任何神圣的东西’。”

“地下室人”的恶、“地下室人”的卑劣,不是出于他的本性,而是因为那个万恶的社会。请看,“地下室人”最后痛心疾首地说:“他们不让我……我没法做一个……好人!”这是一个多么令人心碎的哀号啊!

鲁迅说得对:“凡是人的灵魂的审问者,同时也一定是伟大的犯人。审问者在堂上举劾着他的恶,犯人在阶下陈述他自己的善;审问者在灵魂中揭发污秽,犯人在所揭发的污秽中阐明那埋藏的光耀。这样,就显示出灵魂的深。”

“地下室人”贫穷孤独,蛰居在彼得堡的一间地下室里。他原是一名失意的穷官吏,历经坎坷,受尽屈辱,遭人歧视,心中积淀了太多的怨恨。他思想发达,洞察一切,愤世嫉俗。可是他又生性软

弱,既无力改变世界,又无力改变自己。因此对外界的种种压力只能逆来顺受,甚至同流合污。他向往“美与崇高”,可是又偏偏净做坏事。他想张扬个性,追求个性自由,可是他向往的却只是随心所欲和为所欲为。他认识到自己的卑劣,却又甘心堕落。他思想发达,却贬低理性,宁可做个丧失理智的疯子。何以故?也许仍旧是我国的古训说得好:聪明难,糊涂难,由聪明而转入糊涂更难。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意识到的东西太多了——也是一种病,一种真正的、彻头彻尾的病”。

诚如一位俄罗斯学者所说,“地下室人”就是俄国的哈姆雷特。不过这哈姆雷特不是丹麦王子,不是俄国的地主或贵族,而是一名俄国的穷官吏或平民知识分子,是一只“具有强烈意识的耗子”,是“懦夫和奴才”。

此外,“地下室人”也是俄国“多余人”形象的一种变形。陀思妥耶夫斯基本人曾在《时代》杂志发表《地下室手记》第一部分的脚注中指出二者的联系,并把这一类型的多余人称为“反英雄”。所谓“反英雄”就是“非英雄”,集对立的两极于一身,合二而一。这也是“狂欢化”人物形象的典型特征。我认为,《罪与罚》中的拉斯科利尼科夫、《群魔》中的斯塔夫罗金和《卡拉马佐夫兄弟》中的伊万和德米特里也可称之为这类“反英雄”。

普希金、莱蒙托夫、屠格涅夫笔下的多余人,都有一种精神美,行为高尚(虽然不乏骄横恣肆),可是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地下室人”却道德败坏,行为卑劣。多余人言行脱节,“地下室人”却是秽行不断,眠花宿柳,宿妓嫖娼。他满口“美与崇高”,可是却净做坏事。《地下室手记》实际上就是《多余人自白》。“地下室人”曾这样谈到他自己:“一个思想发达的正派人,如果没有对自己的无限严格的要求,不是有时候蔑视自己达到憎恶的程度,那这个人就不可能有虚荣心。……我是一个病态的思想发达的人,一如当代思想发达的人常有的情形那样。”这是一个敢于把自己叫做蛆的伟大的

蛆。陀思妥耶夫斯基认为,这类悲剧性的处世态度乃是某些“优秀的”多余人的典型特点。陀思妥耶夫斯基在给屠格涅夫的信中谈到后者的小说《幻影》时说:“……太现实了。这现实就是一个生活在我们的时代,思想发达而又洞察一切的人的忧伤,一种看得见和感觉得到的忧伤。”这话也同样适用于他自己的《地下室手记》。

有一位俄罗斯研究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资深学者说:“《地下室手记》是陀思妥耶夫斯基最露骨的作品之一,嗣后,他再也没有如此露骨、如此直言不讳地披露过自己内心深处的隐秘。这是陀思妥耶夫斯基第一次批判社会主义,第一次公开宣扬以自我为中心的非道德的个人主义。”(《陀思妥耶夫斯基传》,外国文学出版社)这话颇有危言耸听之嫌。陀思妥耶夫斯基只是说,世界是复杂的,并不像二二得四那样简单,也没有包罗万象的、一成不变的规律可循;人也是复杂的,不是单凭教育就能改变的,因为人有个性,有自己的独立人格,有时候还有逆反心理,明知不好,对自己不利,却故意为之。因此某些人“仅仅根据科学和理性的原则”拟定的“幸福体系”,只是空想,是实现不了的。我们不是也说傅立叶的学说和车尔尼雪夫斯基的纲领是空想社会主义吗!难道陀思妥耶夫斯基有先见之明,说了一些他心里想说的话,就犯了大错吗?!

最后,在《地下室手记》里,陀思妥耶夫斯基突出地运用了音乐中的“对位法”,即表现人们复杂心理感受的“复调音乐”或“复调小说”:用不同的方式,通过不同的人物,表现同一主题的多声部,彼此既一致而又不相一致。妓女丽莎的痛苦心理与小说主人公因横遭人们凌辱而产生的愤世嫉俗是一致的,但他的自尊心又使他由怨生恨,变得凶狠起来,又与丽莎的痛苦不相一致。人心就像大海一样广袤无垠而又深不可测。

人心的深,人心的苦,人心的无奈与悲剧,不是一般人所能理解的。

2001年5月23日

双 重 人 格

（彼得堡史诗）

第一章

九品文官^①雅科夫·彼得罗维奇·戈利亚德金，睡了一大觉，早晨醒来后打了个哈欠，伸了个懒腰，终于完全睁开眼睛时，已经近八点了。然而，他在床上又一动不动地躺了大约两分钟，就像一个人还没有十分把握：他到底醒了呢，还是仍旧在睡觉，如今在他身旁发生的一切是实实在在和真的呢，还是他依旧在神思恍惚，乱梦颠倒。然而很快，戈利亚德金先生的知觉变得明朗和清晰起来，开始看清他日常见惯的那些东西了。他四周的一切都在熟悉地张望着他：他那小屋的熏黑的、布满灰尘的、暗绿色的、脏兮兮的墙壁，他的红木五斗柜，仿红木椅子，刷了红漆的桌子，红地绿花、蒙了漆布面的土耳其沙发，最后，还有昨天匆匆脱下，团成一团，扔在沙发上的衣服。最后还有那个灰蒙蒙的秋日，浑浊而又肮脏，透过昏暗的玻璃窗，板着脸而又一脸苦相地窥视着他的房间，以致戈利亚德金先生无论如何再也无法怀疑了。他并不是在童话里的什么遥远的国度，而是在彼得堡城，在帝都，在六铺街，在一座非常大的、看去十分起眼的公寓的四层楼，在他自己的寓所。戈利亚德金先生做了如此重大的发现后，又急忙闭上眼睛，仿佛对不久前的那场好梦深感惋惜，希望重续旧梦似的。但是过了一分钟，他一骨碌从被窝里爬了出来，大概终于抓住了那个想法，迄今为止他那漫不经心

① 由俄国沙皇彼得大帝于 1722 年颁布的官秩表，规定俄国政府各级官员共分十四品。十月革命后废除。

而又理不出个头绪来的思绪一直在围着这个想法打转。从被窝里爬出来后,他就立刻跑到放在五斗柜上的一面不大的小圆镜前面。虽然镜子里照出来的人影,睡眼惺忪,非常近视,头上还秃了一大块,乍一看去,简直其貌不扬,谁也不会对他特别注目,但是,看得出来,这副尊容的主人却对他在镜中见到的一切十分满意。“非出纰漏不可,”戈利亚德金先生低声说,“如果我今天稍有疏忽,比如说,有什么东西不对头,出了什么岔子——脸上额外长出了个粉刺,或者出了其他什么麻烦,那就非出纰漏不可了;不过眼下倒还不坏;眼下一切都很好。”对“眼下一切都很好”欢天喜地、额手称庆之后,戈利亚德金先生把镜子放回原处,尽管他还光着脚,身上还穿着平常睡觉时穿的那身衣服,可是他却跑到窗口,开始兴味盎然地用眼睛在窗外的院子里搜寻着什么。看来,他在院子里找到的那东西,使他十分满意;他脸上绽放出自鸣得意的笑容。然后——不过,他先伸过头去瞅了一眼他那侍仆彼得鲁什卡在隔壁的小屋,确信彼得鲁什卡不在里面——就蹑手蹑脚地走到桌旁,打开桌子的一只抽屉,在这抽屉后部的一个角落里摸索了半天,终于从几份发黄的旧公文和什么乱七八糟的东西下面掏出了一只绿色的旧钱包,小心翼翼地把它打开——爱惜而又不胜喜悦地瞅了一眼钱包最里面的一只暗袋。大概,一沓绿票子、灰票子、蓝票子、红票子,以及其他各种花花绿绿的票子^①也极其和蔼可亲和极其赞许地瞅了戈利亚德金先生一眼:他容光焕发地把打开的钱包放在面前的桌子上,踌躇满志地使劲搓了搓手。最后他把他那令人快慰的由国家发行的钞票掏了出来,开始第一百次地(不过是从昨天算起)数钞票,把每一张都夹在拇指与食指之间仔细地捻过来捻过去。“七百五十卢布纸币!”他终于数完了,悄声道。“七百五十卢

^① 俄俗:人们常用颜色区分各种面值的钞票:绿票子——三卢布,灰票子——五十卢布,蓝票子——五卢布,红票子——十卢布。

布……一笔大款！这可是一笔令人愉快的大款，”他用发抖的、高兴得有点有气无力的声音继续道，他两手攥着那沓钞票，满面春风地微笑着，“这可是一笔令人非常愉快的大款！人见人爱！现在我倒想见到，有没有人会认为这笔大款不足挂齿呢？这笔巨款是可以使一个人大有作为的……”

“不过这是怎么回事？”戈利亚德金先生想，“彼得鲁什卡上哪啦？”他依旧穿着那身衣服，再一次瞅了瞅隔壁那间小屋。在隔壁那屋里仍旧找不到彼得鲁什卡的踪影，里面只有一只茶炊放在地板上，在生气，在发火，在怒不可遏地不断威胁着要噗了，用它那听不懂的语言在嘀里嘟噜，嗤嗤啦啦地向戈利亚德金先生热烈地、急切地唠叨着什么——大概是说：诸位好人，把我端走吧，我完全烧开啦，烧好啦。

“让魔鬼把他抓了去！”戈利亚德金先生想。“这懒鬼，这畜生，太不像话了，非把人气死不可；他上哪逛去了？”他义愤填膺地走进外屋，这其实是个小走廊，走廊尽头有扇门，通过道屋，他把这扇门略微打开了一点，看到他那仆人被一大群人围在中间：他们是各式各样的仆人、家奴和闲杂人等。彼得鲁什卡在讲一件什么事，其他人在听。看来，无论是话题，还是谈话本身，戈利亚德金先生都不喜欢。他立刻向彼得鲁什卡喊了一声，就十分不满，甚至心绪不佳地回到了房间。“这畜生宁可一文不要就出卖一个人，尤其是主人，”他暗自寻思，“而且已经出卖了，一定出卖了。嗯，什么事？……”

“号衣拿来了，老爷。”

“穿上后到这里来。”

彼得鲁什卡穿上了号衣，傻呵呵地微笑着，走进了老爷的屋子。他穿上制服后一副怪模样，怪得不能再怪了。他身上是一件绿色的、穿得非常旧了的听差的号衣，镶的金边已经脱落，看来，以

前做这身号衣的时候,是比着一个个头比彼得鲁什卡足足高一俄尺^①的人做的。他手中拿着一顶礼帽,也镶着金边,还插着绿色的羽毛,大腿处还挂着一柄插在皮鞘里的听差佩的宝剑。

最后,为了使这画面更完整,彼得鲁什卡照他喜爱的习惯,常常衣履不整、随随便便,即便现在也打着赤脚。戈利亚德金先生把彼得鲁什卡上下左右地打量了一遍,看来还十分满意。这身号衣显然是为了参加某种喜庆场合租来的。还看得出来,在老爷上下左右打量他的时候,彼得鲁什卡带着一种古怪的期待瞅着老爷,同时又带着一种非凡的好奇心在注视着老爷的一举一动,这一看倒把戈利亚德金先生看毛了,觉得非常尴尬。

“嗯,那马车呢?”

“马车也来了。”

“全天的?”

“全天的。二十五卢布,纸币。”

“皮靴也拿来了?”

“皮靴也拿来了。”

“笨蛋!就不会说拿来了您呐。拿过来。”

皮靴不大不小,穿着正合适,戈利亚德金先生表示了高兴,接着就要喝茶,洗脸,刮胡子。他非常仔细地刮了胡子,又非常仔细地洗了脸,匆匆呷了口茶,就动手做他那主要的、最后的穿戴:他先穿上一条几乎全新的裤子;然后又穿上一件带铜扣的胸衣,外面又加了一件绣有非常鲜艳悦目的花朵的坎肩;脖子上系了条真丝的花领带,最后套上了制服,也是崭新的和仔细刷干净了的。他在穿衣服的时候,好几次满怀着爱打量自己的靴子,不时抬起脚来,一会儿抬这只脚,一会儿抬那只脚,欣赏着款式,一个劲地在鼻子底下喃喃自语,间或还挤眉弄眼地对自己的想法发出会心的微笑。

^① 一俄尺等于零点七一米。

但是这天早晨戈利亚德金先生非常心不在焉,因此几乎没有发现彼得鲁什卡在帮他穿衣时的嬉皮笑脸和对他做的鬼脸。终于把该料理的事都料理完了。戈利亚德金先生穿戴整齐后,便把自己的钱包放进口袋,最后欣赏了一下彼得鲁什卡的打扮:彼得鲁什卡穿上了皮靴,这么说,他也完全披挂好了,他发现一切已经齐备,再也没有什么可等的了,于是就急匆匆地、忙忙叨叨地,带着一颗微微跳动的心跑下了楼梯。一辆绘有什么纹章的天蓝色出租马车,轰隆作响地驶近了台阶。彼得鲁什卡一边跟马车夫和一些看热闹的人使眼色,一边伺候自己的老爷上了马车;他好不容易忍住傻笑,用不寻常的大嗓门一声断喝:“走啰!”喝罢,便纵身跃上马车后面的脚蹬,于是这一切便车鳞鳞,马萧萧,丁丁冬冬,吱吱嘎嘎地向涅瓦大街疾驰而去。当这辆天蓝色马车刚刚驶出大门,戈利亚德金先生就抽风似的搓了搓手,发出低低的、听不见的笑声,就像一个好脾气的人耍了一个妙不可言的把戏,正在自鸣得意,笑逐颜开似的。但是,笑逐颜开之后,这满脸笑容就立刻被戈利亚德金先生脸上某种奇怪的心事重重的表情所替代。尽管这天潮湿而又阴霾满天,他还是把马车上的两扇窗子放了下来,开始关切地向左右两边张望着过往行人,当他一发现有人看他,就立刻摆出一副正襟危坐和举止庄重的模样。在从铸铁街拐向涅瓦大街的拐角处,他由于一种最不愉快的感觉猛地打了个寒噤,皱起了眉头,就像一个可怜虫被人无意间踩着了鸡眼似的,他急忙甚至害怕地缩进他的马车的一个最暗的角落。原来他遇到了自己的两名同僚,他当差的那个部门的两名年轻的官吏。戈利亚德金先生觉得,那两名官吏因为如此这般地遇见自己的同事,他们也感到十分莫名其妙;甚至其中一位还用手指了指戈利亚德金先生。戈利亚德金先生甚至觉得,另一位还提高嗓门叫了一声他的名字,不用说,这样做在大街上是非常有失体统的。我们这位主人公躲了起来,没有答理他。“真是些毛孩子!”他开始自己跟自己议论道。“哼,这有什么稀奇